

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七届十九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以邮件和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。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 12 时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，实参加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推荐，公司拟聘杨树东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（简历请见附件）；李春芳先生由于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变动，结合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相关规定，现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1.战略委员会委员：冯杰鸿、文树梁、杜江红、王毓敏、卢光武。冯杰鸿任主任委员。

2.提名委员会委员：顾冶青、卢光武、叶青、冯杰鸿、文树梁。顾冶青任主任委员。

3.审计委员会委员：卢光武、叶青、顾冶青、王毓敏、陈甦平。卢光武任主任委员。

4.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：叶青、顾冶青、卢光武、杜江红、姚昌文。叶青任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由于公司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明确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的激励对象，因此决定取消授予预留的 75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取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需要由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，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，律师发表专业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期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战略规划管理规定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强化公司战略规划管理工作的科学性、系统性，指导公司本部和所属各单位规范开展战略规划管理工作，公司对《战略规划管理规定》进行了适应性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规定>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，规范公司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依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发布的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82 号）和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2 年发布的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信息披露事务管理》等规范性文件，对《信息披露管理规定》进行了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30 日

附件：副总经理杨树东先生简历

杨树东：男，汉族，1967年10月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本科，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沈阳139厂工艺员、干部调配室主任、组织人事处副处长；沈阳新新集团人力资源部部长、组织部长、总经理助理；沈阳航天新星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；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五工程指挥部行政副总指挥、人事政工部部长、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；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等职务。现任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。